

企业业绩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合同金额
1	阜宁县三灶镇 2024 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298.56 万
2	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29.53 万
3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工程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268. 84 万
4	2022 年度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梁墩赵集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1 标段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669.52 万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资料电子件。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A320923001000910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阜宁县三灶镇人民政府 阜宁县三灶镇 2024 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结束, 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 确定你方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5 年 01 月 19 日前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 水利水电工程
- 2、中标价: 298.56 万元
- 3、中标工期: 60 日历天
- 4、中标质量要求: 合格标准。
- 5、中标项目负责人姓名、资质等级及注册证号:

姓 名	资质等级	证书编号
尤明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31303513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邵峰

2024 年 12 月 20 日

阜宁县三灶镇 2024 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合同

一、协议书（格式）

合同名称：阜宁县三灶镇 2024 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_____

阜宁县三灶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拟建的阜宁县三灶镇 2024 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接受了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的投标，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本协议书，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伍仟陆佰元整（¥：2985600.00 元）。

1、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2、本合同包括下列文件：（示例）

- （1）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报价书；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条款；
- （7）图纸；
- （8）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

3、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4、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5、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若需公证或鉴证时尚需办理公证或鉴证手续后生效）。

6、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贰 份，发包人执 贰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_____ (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 _____ (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_____
 (或委托代表理) (签名)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姓名) _____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报挂号: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地 址: 淮安市淮安区车桥镇陈河村委会村部大楼三楼
 网 址: _____
 电 话: 0517-85640961
 传 真: _____
 电报挂号: 15996176515
 邮政编码: 22322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楚州支行
 帐 号: 32050172683600001379

公司名称: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税号:	91320902MA1T9W7B6D
公司地址:	淮安市淮安区车桥镇陈河村委会村部大楼三楼
开户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市楚州支行
银行账号:	32050172683600001379

竣工验收证明

建设单位	阜宁县三灶镇人民政府		
工程名称	阜宁县三灶镇2024年度水环境整治工程		
施工单位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12.29	完工日期	2025.2.26
工程内容	1、新建阜坎河-绝龙港水系连通管涵； 2、新建阜坎河-小新河水系连通管涵； 3、清理帮家河、中心渠、二支渠受污染底泥115572m³。		
竣工验收结果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成 交 通 知 书

编号: Xhsdyz20230012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在本次 兴化市钓鱼镇中朝村民委员会 的 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 [项目编号: Xhsdyz20230013] 的发包活动中, 确定你单位为成交人。我方将依据本项目发包文件、贵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规定与你单位签订合同。

你单位成交条件如下:

- 1、成交内容: 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
- 2、成交价: 295305.2 元
- 3、工期: 20 天
- 4、工程质量: 合 格
- 5、施工项目负责人: 李永

请你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前与
发包人签订合同。

发包人(公章):

代理机构(公章):

见证单位(公章):

2023年06月21日



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



建设单位：兴化市钓鱼镇中朝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沈步炳

施工单位：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范婷婷

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项目，经公示无异议后确定由乙方承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后，现签订工程承建合同如下：

一、工程项目及概况

本合同标的为“钓鱼镇中朝村（文远责任区）河道护坡工程”，该工程的预算价为378596.39元，下浮22%，确定合同价为295305.2元（具体施工方案以预算为准）。

二、甲方职责

- 1、提供工程预算。
- 2、负责监督工程质量标准、验收，如发现工程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责令乙方停工、返工，由此造成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 3、协调解决施工中的有关矛盾，其电费等相关费由乙方自负。
- 4、配合施工单位放样。

三、乙方职责

- 1、要严格按甲方要求施工。
- 2、缴纳工程履约保证金29000元。
- 3、合同签订后，乙方需主动与工程监理对接并及时组织施工，无正当理由未进场施工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可重新选定施工人。

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正式开工前，必须向甲方提供施工方案。

5、坚持安全生产，施工时必须建立必要的安全制度，落实好安全措施，确保安全第一。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意外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6、乙方必须主动接受监理人员的现场跟踪质量监督，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自负。

7、工程完工后负责清理好现场的遗留物，确保现场整洁、安全。

四、工程期限

20个日历天（以监理出具施工通知单为准）。

五、结算方法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凭工程验收报告、凭税票（税金乙方自负）、预决算资料、审计报告及工程合同、以监理出具施工通知单等，付合同总价的5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付至审计价的80%；余款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根据审计结果结清（不计息）。每次支付工程款时，承建方应出具等额正式税务发票（结算总价格不超过合同价）。

六、工程竣工验收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主动到招标办领取验收申请单。验收时提供验收所需的相关资料，如验收不合格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七、工程质量保修期

工程质量保修期二年，从工程验收合格后次日起算。

八、违约责任

1、在保修期内，如发现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及时修复或返工，其费用自理。如无故拖延，甲方可使用未付工程款代其修复。无

法修复或影响正常使用的，建设方可要求乙方赔偿损失，未付工程款不再给付，已付的工程款及时返还。

2、乙方不得无故拖延工期，因特殊原因等确需延误工期，须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否则每拖延一天，扣除履约保证金 500 元。如履约保证金不足扣款，可直接扣工程款。延期天数无故超过 30 天的，剩余工程款不予结算并可将乙方纳入镇招投标工程黑名单，不再接受招投标报名。

九、工程分包、转包

本工程严禁分包或转包，一经发现，发包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工程履约保修金，并拒付工程款；如在工程结束后发现有分包或转包现象，有追还工程款的权利。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方负责。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招投标办，见证单位各执一份。双方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兴化市钓鱼镇中朝村民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盖章）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项目经理（签章）：

招标单位（盖章）
兴化市钓鱼镇招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

见证单位（盖章）
兴化市钓鱼法律服务所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五日

工程验收申请书

18974666008

工程名称	约里中村安置房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建设单位	光山县约里中村村委会	负责人	沈步炳
承建单位	江苏创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范婷婷
项目地址	文远		

致镇工程验收组：

由我方承建的该项目工程已经按照设计的相关要求全面完成，经自检符合设计、质量等要求，工程文档也已经准备就绪，已经具备验收条件（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变更☒；发生变更（）签证单附后）。

现申请予以审查并验收！

承建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审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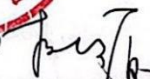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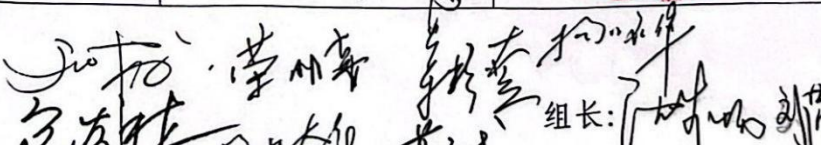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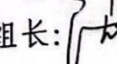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低水位施工，整体效果最佳，因当时雨水较多水位偏高，故延期施工，又遇村民因为修路延期一段时间，导致不能如期施工，延期至11月初正式施工。

建设单位

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单

工程名称	钓鱼镇中朝村(东兴社区)沙道炉皮工程		
建设单位	宝应市钓鱼镇中朝村民委员会		
监理单位	江苏华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利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价	295305.2元	3200000004325 增项金额	0
工期(日历天)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验收时间
20个	2023.6.30	2023.11.30	
工程概况	该工程合同价为295305.2元,工期为20个月,付款方式为51311,即21%预付款,施工期间按月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5%,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5%,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5%。 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25%。		
变更情况	无		
验收意见:	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相关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相关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代表人: 	 监理: 	 项目经理: 	
验收小组:	 组长: 		

注：本验收报告一式四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财政所（会计代理中心）各一份。

中标通知书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我方涟水县二塘沟改造项目的涟水县二塘沟改造工程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请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于 2022 年 6 月 5 日前与我单位洽谈合同,在限期内不来草拟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工程范围和内容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工程		
中标质量标准	合格	中标工期(日历天)	90
中标价(万元)	268.836479		
项目经理	徐敏	证件号	苏 232181818481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备注			
招标人:(盖章)	招标办备案章:		
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5 月 6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备案后发出;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五份,招标办、招标人及中标人各持。

第3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1: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名称 涟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已接受 (承包人名称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项目 (项目名称)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项目 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大写) 贰佰陆拾捌万捌仟叁佰陆拾肆元柒角玖分 (¥2688364.79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徐敏。

5.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单位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9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六份，合同双方各执三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5月20日

2022年5月20日

负责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涟水县二塘沟改造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5月18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合格	
施工单位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11日		
合同造价 (万元)	268.836479	施工决算 (万元)			
详见竣工测绘图及竣工测绘报告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7日
存在问题及建议: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存在问题及建议: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勘察单位	监理单位

中标通知书

No: NT20223208010167001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提交的 2022 年度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梁墩赵集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1 标段投标文件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人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玖万伍仟贰佰零玖元整（¥6695209.00 元），质量标准合格，工期 300 日历天，项目经理高艳丽（苏 232131412137）。请贵单位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天内派代表携带有关印鉴到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人民政府签订施工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6 月 30 日

监管单位:

代理机构: 淮安江益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人民政府（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2022年度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梁墩赵集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标段（合同名称），已接受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2022年度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梁墩赵集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1标段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玖万伍仟贰佰零玖元（¥6695209.00）。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艳丽，注册证号：（苏 232131412137）身份证号：320303197310201628。
5. 承包人技术负责人：尤明，身份证号：320802196911210518。
6.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300日历天。
10. 承包人应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和管理办法，切实做好职责范围内工程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和保管工作；自觉接受项目法人档案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指导，并按要求及时提交建设处汇总归档。
11. 本协议书一式拾贰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12.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2年7月19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公司名称：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税号：	91320902MA1T9W7B6D
公司地址：	淮安市淮安区车桥镇陈河村村委会二楼三楼
开户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市楚州支行
银行账号：	32050172683600001379

2022 年度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梁墩赵集片高标准
农田建设项目(财政补助) 01 标段合同工程



四方验收

鉴定书

2022 年淮安市洪泽区三河镇高标准

农田建设项目四方验收验收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建设单位：洪泽区三河镇人民政府

监管单位：淮安市洪泽区农业农村局

设计单位：上海千年城市规划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江苏安澜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2 年 12 月 30-31 日

会议地点：梁墩村村部

项目负责人业绩

拟选派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高美建	年 龄	36	学 历	专科	
毕业学校	2018 年毕业于 国家开放大学 学校 计算机信息管理 专业					
专业技术 职称	建造师			执业资格证书 及注册编号	水利水电工程 二级建造师 苏 232191908046	
主要主持的类似项目						
序 号	项目 名称		合同 甲方		获得的奖项	备 注
1	2022 年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程（小马 3、4 组河）		泰兴市滨江镇人民政府		/	/
2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工程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	/
3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 2024 年占补平衡填埋混沟工程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	/

注：请填写此表，并按要求上传业绩及证书资料电子件。

中标通知书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泰兴市滨江镇人民政府2022年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程（小马3、4组河）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规定和地区（镇）相关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请你方拟派代表于2022年9月28日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你方的中标条件如下：

承包范围和 内容	图纸及清单中注明的2022年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程（小马3、4组河）内容。			质量标准	合格
承包价	557767.73元			承包工期	60日历天
项目组 主要人员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资格及等级	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高美建	320811198912084563	水利水电工程	苏232191908046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章）

法人（委托）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备案部门：（专用章）

2022年9月20日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2 年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
程 (小马 3、4 组河))

合同协议书

泰兴市滨江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2022 年
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程（小马 3、4 组河）工程，已接受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工程的投标。
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招标文件；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8）图纸；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
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柒仟柒佰陆拾柒元
柒角叁分（¥ 557767.73 元）。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高美建。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60 日历天。
9. 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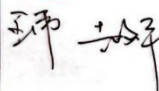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名称：2022年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奖补资金工程（小马3、4组河）

验收日期：2022年12月28日

建设单位	泰兴市滨江镇人民政府	监理单位	江苏昌源水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淮安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	
合同价	557767.73 元	开工日期	2022年9月27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2月26日
验收意见	本合同工程量主要内容：对950米河道进行木桩护岸，配套水码头，清淤、整坡等；完成河道木桩护岸 1510 米。 工程资料已完善； 同意该工程通过完工验收； 验收结论：合格			
泰兴市水务局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7.0
二
八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中标通知书

致：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0日，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开展了2024年水土保持工程的评标工作，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经评审专家评审和公示，现确认贵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价：¥482700.00 元（人民币肆拾捌万贰仟柒佰元整）

工 期：90 日历天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办理合同签订等相关事项。

特此通知。

唐亚洲
8.1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年8月1日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工程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承包人(全称): 江苏创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工程
- 2.工程地点: 江苏省淮安市。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盐水农〔2024〕8 号。
- 4.资金来源: 市水利局水土保持专项资金。
- 5.工程承包范围: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4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贰仟柒佰元整(¥ 482700.0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万壹仟捌佰元整(¥11800.00 元);

-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高美建。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规范;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单位名称：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2MA1T9W7B6D
注册地址：	淮安市淮安区车桥镇陈河村村委会大楼三楼
开户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淮安市楚州支行
银行账号：	32050172683600001379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完工报告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
- 2.工程地点：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管理区域内
- 3.建设单位：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 4.设计单位：盐城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5.监理单位：江苏淮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6.施工单位：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7.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种植土回覆 190 m^3 ，新建固滨笼 10 m^3 ，绿滨垫 74 m^3 ，现状连锁块空隙清杂及种植土回覆 900 m^2 ，C30 细石混凝土地面 105 m^2 ，新建连锁块护坡 650 m^2 ，新建成品树脂排水沟 295 m ；植物措施主要有：铺设草皮 4918 m^2 ，撒播草籽 1320 m^2 ，种植大叶黄杨树 2 株，种植红叶石楠树 2 株。

二、项目批复情况

2024 年 3 月 28 日，盐城市水利局以盐水农〔2024〕8 号文—《盐城市水利局关于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同意实施本项目，项目总投资 58.07 万元，项目资金在年度部门预算中列支。

三、工程建设管理

运东船闸管理所成立水土保持项目建设管理处，推进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实施与监管，具体明确钱文君为建设管理处主任，唐亚洲、周琼璟为建设管理处副主任，姚毅、仲坤、卢雪溶、刘丽娟为建设管

理处成员，由所工管科负责工程项目管理档案的收集整理归档工作。

（一）项目建设情况

2024 年 4 月 15 日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江苏万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招标代理单位。

2024 年 5 月 7 日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确定江苏淮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监理单位。

2024 年 7 月 30 日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为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施工中标单位，中标价 482700 元，8 月 23 日与中标单位签订施工合同。8 月 27 日，施工单位进场施工，2024 年 11 月 26 日施工单位按合同内容完成了全部工作量及变更工程量。

（二）项目变更情况

1. 西侧护坡段（西侧石笼护岸）预制混凝土方桩，桩顶高程为 9.7 米变更为 9.3 至 9.4 米之间，同时为了保证护坡回填土的稳定，撒播百慕大草籽变更为植草皮防护。

2. 东侧植草护坡段（引江斜河段）将 50%未铺草皮处撒播百慕大草籽，提高护坡防护整体效果。

3. 下闸首（北）附属场地区域排水系统变更为，增设 4 座集水井，将原有的排水系统进行改造打通，接入集水井，利用原有排水系统出口排水入河。

4. 下游北侧高护坡段（第三个靠船墩西侧）将原撒播百慕大草籽防护变更为混凝土防护。

四、工程质量安全管理

2024 年水土保持项目各分项工程经施工单位自评和监理单位复

评，全部合格。工程实施期间各参建单位能够按照相关规定要求，落实相关安全责任，在整个施工期内做到安全生产无事故。

五、工程保修情况

建设单位与施工单位签订了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六、验收意见

运东船闸管理所2024年水土保持项目已按批复内容全部完成，各参建单位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工程质量合格、工程资料齐全，工程投资符合相关规定，同意通过工程竣工验收。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年12月9日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2024年度水土保持项目完工验收组成员表

2024年12月10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电话
1	钱文君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建设处主任/高级工程师	钱文君	-
2	唐亚洲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建设处副主任/工程师	唐亚洲	13517
3	周琼琨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建设处副主任/高级工程师	周琼琨	13517
4	姚毅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财务与资产管理科科长	姚毅	13517
5	刘丽娟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水政安全科副科长/工程师	刘丽娟	13517
6	卢雪溶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政秘科副科长/档案馆员	卢雪溶	1800
7	仲坤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工程管理科副科长/工程师	仲坤	1515
8	杨广星	盐城市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广星	150051
9	蒋标	江苏淮源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蒋标	150612200
10	高美建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美建	1334787



9/1/2025

盐城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2024年度水工保持项目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	12.19	地点	三楼会议室
序号	姓名	单位及职务	联系方式
1	钱文君	市运东船闸管理所副所长	13321
2			
3	杨昆	盐城市水利设计院	15005100
4			
5	周晓号	市运东船闸	15
6	唐玉洲	"	155
7	高美建	江苏创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31
8	王	盐城市水利设计院	
9	施亚伍	市运东船闸	
10	顾中	市运东船闸	151505
11	王	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12	姚广荣	市运东船闸管理所	183
13	李雪松	"	18003
14	刘丽娟	市运东船闸	135111
15			



备案编号: A3206100001000118001001

中标通知书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4-10-30 09:30所递交的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混沟工程项目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混沟工程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我方将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签订的合同须根据有关规定报相关部门进行备案。在限期内不签订合同协议作放弃中标处理。

特此通知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4年11月01日

中标范围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混沟工程	工程规模	13.771376万元
中标价	103380.00元	中标工期	45日历天
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	111404.22元	中标质量	合格
中标单位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水利水电工程二级	项目负责人	高美建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注册二级建造师·公路工程,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A/B/C证),注册二级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	资质证书编号	D232308446
备注:			

说明:本中标通知书的内容,可扫描顶部二维码或登录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jy.nantong.gov.cn>)查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承 包 人：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承包人(全称): 江苏创源建设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泔沟工程 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泔沟工程

2. 工程地点: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4. 资金来源: 村自筹。

5. 工程内容: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2024年占补平衡填埋泔沟工程, 主要包含: “泔沟编号” 2、3、6、7、12、14-17九条泔沟的取土填埋、清障, 共计土方5141.1m³, 清障772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同工程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4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工程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拾万零叁仟叁佰捌拾元 (¥ 103380.00 元);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高美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永清村村委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八 份，正本 二 份，副本 六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五 份，承包人执 三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工程竣工验收表

工程名称	启东市北新镇永济村 2024 年占补平衡填埋混沟工程	开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对工程的质量评价: 合格	
施工单位	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造价 (万元)	10.34 万元	施工决算 (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已完成合同要求工程量				竣工验收日期: 2025 年 1 月 21 日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姓名: (盖章)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姓名: (盖章)	
勘察单位		邀请单位		姓名: (盖章)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

宿迁市湖滨新区农村工作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读了 湖滨新区 2025 年骆马湖搬迁群众生产生活困难扶持项目（项目名称） 磋商文件全部内容。经严格审查，我方拟派本项目经理 高美建（姓名），320811198912084568（身份证号），自本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已无在建工程，且符合下列规定条件中第 1 条规定（如符合第 2 条，另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1、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的。

2、有在建工程，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经该在建工程建设单位同意，并完善有关手续后，可以参加该工程项目的磋商：a、合同工程量已完成 80%以上，且主体工程已完成；b、通过水下（泵站机组启动、河道通水）验收；c、通过合同完工验收；d、工程具备合同完工验收条件，已向建设单位提出合同完工验收申请，并经建设单位确认；e、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

我方承诺对上述情况真实有效性负责，否则，即视为我方弄虚作假，我方将理解并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相关监督管理部门相应的处理。

供应商全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5 日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五、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宿迁市湖滨新区农村工作局（单位名称）采购编号为JSZC-321392-SQHZ-C2025-0005，湖滨新区 2025 年骆马湖搬迁群众生产生活困难扶持项目（项目名称）（分包号：JSZC-321392-SQHZ-C2025-0005）的采购活动，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湖滨新区 2025 年骆马湖搬迁群众生产生活困难扶持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2991.326956万元，资产总额为10752.416463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湖滨新区 2025 年骆马湖搬迁群众生产生活困难扶持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2991.326956万元，资产总额为10752.416463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 CA 电子公章）：江苏创亦鸿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 2：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将作无效标处理。